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

关于协助增补国家留学基金评审专家的函

留金发[2018]3045号

有关单位：

“专家评审”是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选派工作的重要环节，是选派质量的重要保障，是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的具体体现。根据评审工作需要，现特请贵单位协助推荐评审专家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评审专家应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、品德高尚、为人公正、工作严谨、身体健康；熟悉并支持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工作，愿意参与评审工作；在国外获得博士学位；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且为博士生导师；能用英文面试；曾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或参与国家级科研项目，比如“百人计划”、“千人计划”（含青年千人）、“万人计划”（含杰出人才、领军人才、青年拔尖人才），“长江学者奖励计划”（含特聘教授、讲座教授、青年学者），“创新人才推进计划”；或“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”、“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”等；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岁。不设推荐专业和人数限制。

本次专家库推荐工作由相关高校人事部门主要负责，教育厅（委）、人社厅和有关单位由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主管部门主要负责，有关工作均在专家库系统中进行（系统使用说明、用户名和密码详见附件），请按要求于7月20日-8月31日在线操作（网址：<http://apply.csc.edu.cn/csc/main/organization/common/speciallogin.jsf>）。审核提交后，请在线导出推荐专家信息一览表，打印并加盖本单位主管部门公章后，于9月5日（周三）前将推荐公函扫描件及推荐专家信息一览表发送至电子邮箱cbl1@csc.edu.cn。我委将根据公函及名单在线接收各单位推荐的专家。

工作中如有问题，请与国家留学基金委出国留学选培部联系。

联系人：李长波/刘磊 联系电话：010-66093961/3553

感谢贵单位对国家公派留学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附件：专家库系统使用说明

